

# 「黑色的淚」英譯本<sup>1</sup>序言（一九八六）

## Introduction of *Black Tears* (1986)

夏志清*	原著	Author: C.T. Hsia
蘇益芳*	譯	Translator: Yifang Su
夏志清、彭歌*	審閱	Reviser: C. T. Hsia, Peng Ko

彭歌（原名姚朋，一九二六～）可以說是現代中國作家當中最多產的人之一。從一九五三到一九八二年，他所出版的書，涵蓋了八本長篇小說、八本短篇小說集（儘管有重複收錄的小說）、二十五本報紙專欄結集、十一本翻譯作品、八本論述及三本遊記。在這最近的三年，他最少出版了兩本新書：短篇小說集《微塵》（一九八四）——其中僅有〈微塵〉是新作，及《愛與恨》（一九八五）——收集的是彭歌前此為《中央日報》所寫的長短篇小說。在收錄於此書（英文版）的九篇小說呈現出彭歌為小說家身份的同時，我們還必須記得：在學術訓練及職業的選擇上，彭歌不僅是一個新聞人，同時也是一位傑出成功的報業人。一九四九年彭歌至《新生報》工作，直到一九六四年，彭歌三十九歲時，升任為《新生報》的副社長兼總編輯。一九七二年，彭歌被委任到《中央日報》擔任總主筆——在當時，《中央日報》是極有名望的報紙，世界各地的華人幾乎

---

\* 夏志清，中央研究院院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退休教授。

\* 蘇益芳，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碩士論文〈夏志清與戰後台灣的現代文學批評〉（2004年）。

\* 彭歌，台灣當代知名作家，著有小說集《K先生去釣魚》、《在天之涯》、《大漢魂》等，譯有《天地一沙鷗》。

<sup>1</sup> 原文參見：“Introduction”，Peng Ko, *Black Tears: Stories of War-Torn China*. Translated by Nancy Ing(殷張蘭熙). (San Francisco: Chinese Materials Center Publications, 1986.) 此原文亦收錄於：C. T. Hsia, *C. T. Hsia on Chinese Litera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4.)

都可讀到《中央日報》的海外版。八年後，他成為《中央日報》的發行人兼社長。我們可以說，在一九四〇年代末至一九五〇年代初的台灣年輕新聞從業人員，沒有人像彭歌那樣到今日<sup>2</sup>仍深具影響力。

可理解地，即使彭歌由衷希望自己仍是個嚴肅的小說家，但繁重的新聞工作長年剝奪了他構思、書寫小說的時間。因此，長達十五年他沒有出版新的小說，我們現在不能稱他是至今仍在創作的小說家，而在此之後，他的翻譯工作也跟着停頓下來。當然，在美國沒有一個有同等地位的發行人，會認為寫小說或翻譯是他們份內的工作（只有《國家評論》(National Review)的創辦人勃克萊(William F. Buckley)是例外，不過他只寫些供人消遣的國際間諜小說），尤其是那些稱不上有永久閱讀價值的文學、歷史或社會科學著作。但是身為一個傑出的新聞工作者，彭歌和那些美國同業不同，他反而繼承了中國現代作家兼職翻譯的傳統，不單是在報紙上寫些雜感、雜文，而且為了啟發報紙的讀者，也願意擔負起譯介外國文學的責任。因此，魯迅，最為西方讀者所熟知的中國現代作家，終其一生只出版了三本短篇小說集，但出了多此五倍的雜文集。魯迅亦翻譯了不少歐洲及日本作品，不過到了今天，這些作者的名氣遠不及魯迅。同樣地，在當時台灣的外交挫敗中，如果彭歌的譯介能夠積極導引台灣的讀者有更豐富的生活，或是激起他們對國家未來的信心，那麼他並不認為翻譯巴哈(Richard Bach)的《天地一沙鷗》(Jonathan Livingston Seagull)、伍瑞斯(Leon Uris)的《浩劫後》(QB VII)或畢爾(Norman Vincent Peale)的《人生的光明面：積極思想的驚人效果》(Amazing Results of Positive Thinking)是自貶身價。而且當他翻譯唐斯(Robert Downs)的《改變歷史的書》(Books That Changed the World)和《改變美國的書》(Books That Changed America)時，他嚴肅地考慮到此二書對青年讀者所需的西方書籍關鍵性指引的教育價值。我將注意力放在彭歌的終身事業，以及他作為現代中國文學傳統的一個例子——不僅為新聞人也是翻譯家，來引介小說家彭歌。當然，在一九四九年逃離中國大陸、和妻子雙雙自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畢業後，他很快地開始創作小說。但彭歌不滿足

---

<sup>2</sup> 譯註：80年代。

僅在《新生報》作為一個編輯、記者，他回憶他的童年、青年時期和面對日本、共產黨兩度蹂躪下而產生的悲痛與憤怒——這些題材連續不斷地見於其短篇故事小說裡。

如此多產的創作步伐，卻在一九六〇年九月以後，彭歌離開《新生報》，前往美國南伊利諾大學（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at Carbondale）攻讀新聞學碩士及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University of Illinois on the Champaign campus）攻讀圖書館學碩士之後，停滯了下來。即使赴美後，彭歌接着寫了兩本小說和一些單篇故事；也儘管他攻讀的是先前所從事的新聞領域，但在美國的經歷確實對他日後成為一個嚴肅小說家有所裨益。如果說，從大陸移居台灣堅定了彭歌反抗共產主義的愛國主義，那麼他在伊利諾期間所接觸的自由主義（包含了左翼的）和每天不斷重複地閱讀美國重要報紙的社論及專欄，反而使他成為探查中國種種弱點上的能手。的確，圖書科學的學習更進一步地鼓勵他去擔任翻譯者的角色和縮短了他處理嚴肅議題寫作的時間。但是，從另一方面來看，毫無疑問地，少數的作品是他美國經歷的具體呈現，這些作品明顯有策略地琢磨技巧，更煞費苦心地傳達關於中國未來的問題。其中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兩部得過獎的小說，直接以在伊利諾大學當研究生的經歷，及暑期在卡茲奇山脈（Catskill Mountains）的度假旅館打工的經驗：《在天之涯》（一九六三）與《從香檳來的》（一九七〇）。

從這兩部作品看來，彭歌可以說是「留學生文學」——台灣五十及六十年代非常盛行的一種文學形式——的傑出實踐者。尤其是《從香檳來的》，紀錄作者複雜的感覺，是離開家鄉與國家的雙重流亡，也包含了作者在留學期間對學校生活的細膩觀察。然而，在這部小說的最後兩章（第十七、十八章），彭歌描寫了男主角鍾華返回台北重新開始新聞工作後，對國家的失望。相較於那些總習慣性地把彭歌歸類為政府在文學與藝術上的發言人——《新生報》及《中央日報》都是附屬於政府的報紙——的台灣批評家，摒除政治的考量，更具有啟發意義的是，當鍾華還是伊利諾香檳分校的學生時，狂熱地期待祖國美好的未來與鍾華學成返回台北後的失望之間的諷刺對照。如果圍繞在他身邊的人多是輕佻的、物質的、功利主義的和冷漠的，誰還會為追求完美而奮鬥？鍾華仍不斷地問着。

此外，令人遺憾地，社論寫作兼發行人的高工作量，使得彭歌未能實踐同時扮演小說家的承諾。自從《從香檳來的》之後，他所寫的小說包括了〈微塵〉、相同長度但較早期的作品〈K先生釣魚去〉均第一次收錄在同名的短篇小說集<sup>3</sup>。這就是為什麼大多數的批評家將彭歌劃歸為五十年代的作家，因為在大量創作之後，他很明顯地放慢了寫作的速度。其時，年輕的作家紛紛崛起，如從大陸來台的白先勇、王文興，以及台灣本土的黃春明、王禎和，他們同時贏得了批評家與大眾的喝采。這是殷張蘭熙的功勞，藉着收錄彭歌在六〇年代的作品〈微塵〉，使得我們能以更寬大、公平的視野來審視身為短篇小說家的彭歌，不過本書的其他八篇故事的寫作時間都在五〇年代。八篇中的六篇以第一人稱的敘事方式來描述故事，而這個敘事者在不同程度上，其實是作者在童年及青少年時期自身經驗的投射。另外兩篇則明顯為非自傳式的故事：〈道南橋下〉是第三人稱敘事的愛情故事及以第一人稱敘事的軍旅故事〈夜探〉。即使如此，這些故事的主角——無論背景在大陸還是金門，都是早年就失去其中一個甚至雙親的大陸人。如同彭歌其他故事中的孤兒，只有獲得了女友和（或）國家的愛的支持，他們也才尋得人生的意義。

考慮到從〈黑色的淚〉到〈蠟台兒〉這六篇所具自傳體特徵，我們必須留意到彭歌在抵台前的早年生活。他出生於河北天津，父母生他時不過十八或十九歲（一九二六年）。父親姚崇實是一位工程師，母親則是女子師範大學的學生，當彭歌出生時，他們還未完成學業。在彭歌模糊的童年記憶中，父親很少回家，可能忙於完成大學學業，或在其他城市從事工程師的工作。他的父親可能並不想念他的母親，因此他的母親曾經帶着彭歌到瀋陽住過一陣子，但最後還是回到天津。他的母親當過短期的中學教師，卻因為有慢性疾病，最後於一九三三年去世，去世時大概只有二十五或二十六歲。

姚先生必然有回來參加彭歌母親的喪禮，喪禮結束後他把彭歌托給自己的父母親撫養，隨即又回到工作崗位。當彭歌隨祖父母移居北京時只有十一歲。他的經歷跟〈黑色的淚〉的主角虎兒完全相似，虎兒也在十一歲時前往北京倚

---

<sup>3</sup> 譯註：彭歌，《K先生釣魚去》，1972。

靠他的舅父。不過，彭歌比虎兒更不幸，因為兩年之內，他的祖父母相繼去世，接着撫養他的是庶祖母。一九三七年，中國抗日戰爭開始，姚先生遠在西北，無法回家參加其父母的喪禮，日後他更無法回去探望彭歌了。彭歌的父親於一九三七年前往西北擔任隴海鐵路的工程師後，彭歌很可能再也沒見過他的父親。姚先生於一九五三年去世，時為天津南開大學工學院院長。

顯而易懂地，童年與青少年時期的寂寞，使得彭歌自然而然在他鄰居與同儕間尋找愛與信任，或在他的老師中尋找父親的形象。〈黑色的淚〉裡的跛腳搖煤球工人和〈蠟台兒〉裡反應遲鈍但卻忠心耿耿的朋友，可能和彭歌真實生活中的人物非常相似，而彭歌也真實地將發生在他生活中的故事，毫無掩飾地呈現出來。他在《彭歌自選集》（一九七二）的後記中提到：他分別在〈林神父〉和〈賈營長〉中紀念兩個人。第一個是他在北京的天主教學校唸書時，負責宿舍事務的一位美國神父兼教師；第二位是就讀政治大學時，班上一位年紀較大、中斷軍旅生活來唸書的同學，而這位同學最後卻在與共產黨的戰爭中殉難。當年的彭歌長期觀察他們，林神父可能是個過於嚴格的老師；而賈營長在準備課業和追求女孩時，可能表現得笨拙又滑稽。但長久下來，直到彭歌移居台北後，這兩位人物的善良和人格特質的優點仍存在彭歌心中。正是這種勇敢又無私的人物填滿了這位孤兒的寂寞生活，也成為他創作的原型，更喚醒、加深、加強了他對中國的愛。

一個首先生活在受日本控制的傀儡政府下的北方中國孤兒，青年彭歌不僅僅和他的父親隔絕，也被他的祖國拋棄。無法求助於父母，彭歌也是一個無助的愛國者，看着自己國家裡裡外外遭受敵人的侵略，卻無能為力。因此當他在五〇年代初期開始創作小說時，我們就不會那麼驚異：大部分他筆下的主角是孤兒和愛國志士，在某些地方分享了作者的成長背景以及作者一貫的感性。能夠閱讀中文的外國讀者，可以參考我所寫的長篇論文：〈孤兒志士多苦心：評彭歌的小說〉，見《夏志清文學評論集》（一九八七）。除了先前提到的兩部小說<sup>4</sup>，

---

<sup>4</sup> 譯註：彭歌，《在天之涯》與《從香檳來的》。

這篇論文還討論了另外四部建立彭歌五〇年代重要作家聲譽的小說《落月》(一九五六)、《流星》(一九五八)、《尋父記》(一九五八)及《辭山記》(一九六〇)。

回顧彭歌寂寞的童年，我們可以理解為何他偏好母愛的主題。在《流星》中他對一個無助的小妾無法保護兒子免於大太太的掌控給予了無限的同情，接着小妾的早逝，她的孩子也面臨了一連串艱苦的磨難。醜惡的人與人衝突在《辭山記》的結尾才爆發出來，因為小說主要是以牧歌的形式讚頌自古以來東北老虎間的親情。生肖屬虎的彭歌，已經多次在隨筆散文中歌頌老虎，但在《辭山記》裡他更進一步為自己塑造一個如牧歌般理想的童年，只是主角換成了能無畏無懼地在完全野生環境中成長的小老虎。有慈愛的母親和雙胞虎妹妹作他的玩伴，小老虎日益長大、強壯直到他能充分運用他自身的氣力爪牙。但不管對作者是否有治療傷痛的價值，《辭山記》作為一篇迷人而正視道德問題的故事看待，敘述的雖只是老虎與獵人，他自有吸引老少讀者的獨立存在意義。我認為《辭山記》是彭歌在一九六〇年前往美國之前，最好的一部作品。

小說家與父親長久隔絕，因此《尋父記》中歌頌子女的孝心竟令人非常訝異了，儘管故事中女主角尋找的目標——被遣送出中國大陸的垂死老人——更值得女主角憐憫的身份是在共產社會下被虐待的資本主義者，多過以一個女兒的身份表達她對父親的愛。這個父親的名字叫柳崇厚，其實呼應的是姚崇實，特別是「厚」和「實」在意義上是互補的，合在一起也是慣語。柳崇厚對第一任妻子與小女兒這樣麻木不仁，也暗示了彭歌的父親——在戰爭期間擔任工業重要職位後，不得不把彭歌留在天津了。《尋父記》中被拋棄的母女在一九四八年前往台北後就再沒見過柳老先生，現在十幾年過去，她們卻被要求付大筆的金錢還回柳老先生的自由。女兒的確湊足了贖金，並且前往日本，在戲劇化的情境中見到了她的父親，但是讀者卻無法感受這種想像中團圓的喜悅。若是一個與彭歌相同處境的美國小說家來寫這篇小說，大有可能以不同的方式來表達對父親的憎恨，而且也會有較好的機會來贏得讀者的同情。和表達憎恨的寫作方式正好相反，彭歌直到七〇年代末期才知道他的父親已於一九五三年過世，當時非常擔憂父親在大陸的安危，所以才寫了《尋父記》這樣一篇小說，特別著重勸說孝道的重要。除去《尋父記》的道德主題不談，在英國小說家葛林

（Graham Greene）所稱之「消遣小說」（entertainment）風格下，《尋父記》也是充滿緊張懸疑氣氛的國際陰謀小說。

假使政府已經放棄沿岸的城市，將首都遷往內陸，一個與彭歌相同處境的美國小說家也許不會這樣去愛他的祖國。然而，像成千上萬淪陷於日本佔領區的青年學生，彭歌不畏艱辛，決心追隨政府前往內陸，並在那裡繼續求學表達對國家的愛與對敵人的憎惡。一九四三年初，只有十七歲的彭歌和兩個同學離開北京，但在山西山區——日本與中國軍隊激戰之處陷入困境。因此他們必須返回北京，但是這趟旅途卻開了彭歌的眼界，讓他瞭解中國農村的貧瘠與辛勤工作卻仍然窮困的鄉下農人。一年後，彭歌搭乘火車南往徐州，成功地抵達了政府位於陝西的轄地。在陝西與四川的大學，不如北京和上海的學校那樣擁有好的師資與教學資源，但對彭歌及前往大後方的人來說，至關重要的，是能夠站在自由的土地上，為他們的祖國所擁抱。

在作者對中國熱烈的愛的觀點下，我們就不會驚訝在這個集子所收錄自傳體故事裡的良師益友全都以言語或親身經歷來傳遞愛國主義的訊息。因此，在〈黑色的淚〉中，當小虎弄丟了所收的捐款，轉而求助於李黑跛子——一個搖煤球工人，他拿出所賺的血汗錢，只為了幫助東北三省的義勇軍，他並向小虎透露，因為日本人的威脅使他變成跛子和乞丐，並被迫離開東北三省前往北京的往事。一九四九年，上了年紀的跛子再一次幫助已經大學畢業，且已是一個小教員的小虎，在北京淪陷於共黨後，解救小虎，使他能安全地逃離。

同樣地，〈林神父〉中的美國神父深深影響了彭歌和他的同學們——不僅是神父正直與公正的性格，也是神父一番愛國的談話，督促他們用功學習以成為國家的菁英份子。

我，是一個外國人，到了最沒有辦法的時候，我還可以回我的國家去。可是，你們要走到哪兒去？是不是願意永遠做別人的奴隸，還是要自己站起來做主人？這個責任就會臨到你們的肩上，要推也推不掉的。要不要做奴隸，只憑心裏想想，罵罵人是不夠的，而要自己確實有力量，有辦法。所以我要你們把全部的精神氣力用在讀書上。明白嗎？

因此林神父勸告學生對抗日本人不應該採取不必要的挑釁，而他自己在珍珠港事變後，被抓入集中營了：

從那之後，我就再也沒見到林神父了。

從此，同學們像約好了一樣，誰也不提林神父的事；但實際上誰的心裏也沒有忘掉他。他臨離開學校的頭一天，曾指定我們背一課書，那課書後來連平日最不用功的同學也背得滾瓜爛熟，每當輪到英文課時改上自修，教室裏肅靜無譁，五六十個同學都埋頭專心看書，好像林神父的眼睛仍在不遠的地方望着我們。我們再不能讓他失望了。

彭歌沒有必要精心設計這個插曲以製造讀者們正確的回應，因為他們年輕的那一代都讀過胡適所譯的阿爾豐斯·都德（Alphonse Daudet）的《最後一課》（La Der Nière Classa），至今也仍然流行。當胡適還是康乃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的學生時，他利用閒暇時間翻譯了都德的作品，一八七〇到一八七一年的普法戰爭對他來說並沒有深刻的意義，充其量只是歷史事件。這個故事的本身是一個老阿爾沙斯老師在他班上鼓吹去愛和學習法語，因為德語不可能成為被征服省分的官方語言。這必定深深撼動胡適，如同所有的中國讀者在鴉片戰爭後，對於外國列強力量使我們不斷失去領地特別警覺。儘管英語對他的學生也是一個外國語言，林神父當然怕文化統治的不良後果——假使日語取代英語成為日據城市中所有學校學習的主要外國語。

〈象牙球〉是一個令人感動的故事，寫的是一個女人被身為親日漢奸的丈夫拋棄且被連累。在他強烈的愛國心驅使下，身為她最喜愛的小男孩，小元兒更傷害她。〈沙河燕〉說的是一個勇敢的女人黃燕繼承了她剛去世的哥哥，成為游擊隊的領袖，同時對抗傀儡政府與共產黨的軍隊。這個女人也許是一個虛構的人物，但另一方面來說，彭歌可能在他一九四四年第二次前往自由區的旅程中，遇到過像她一樣的女人。因為當時彭歌在中國農曆的算法已經十九歲，在黃燕眼中可能已經是一個羅曼蒂克的想像對象了。我們不曉得在她對可能成為她戀人的他說再見之後發生了什麼，但在〈蠟台兒〉和〈賈營長〉中，針對兩個主角如何對抗共軍卻徒勞無功，終於也死的事件，作者給了我們詳盡的解

釋。〈夜探〉的第一人稱敘事者，和一個蛙人同伴在危險的海上任務中死裡逃生。從小就失去父親的蛙人，和宋朝名將岳飛來自同一個故鄉，他在二十歲時加入軍隊，並且永遠記得：臨別時，母親要他保衛國家的叮嚀。在所有五〇年代完成的小說創作，只有〈道南橋下〉寫的是一個從大陸來台的寂寞單身漢和一個出身卑微的台灣女孩之間，所發生的一段刻骨銘心的愛情故事，也是唯一無關愛國議題的故事。

〈微塵〉首先於一九八四年四月在《中央日報》分十天連載，距離一九五八年完成〈象牙球〉已經有二十五年了，另外具自傳性意義的五個短篇，甚至更早寫就，大約在一九五四年間。〈微塵〉與這些作品在形式上的對照，指出身為敘事能手的彭歌，晚期的作品已非常成熟且自信。除了〈夜探〉，《微塵》這個集子中的其他早期小說結構鬆散，敘述了好多天或好多年的事情。在〈微塵〉這篇小說裡，彭歌花了四十頁的篇幅去描述一個台灣男子與一個十五個月前剛從北京來到外國的女子，在停電電梯中的短暫邂逅。根據彭歌的說法，這個故事幾乎可以視為寓言，而且可以發生在任何大都會——倫敦、紐約、東京，或巴黎。以上四個提議的大都會，紐約似乎是最適合的地點，不僅因為作者對紐約的熟悉程度，在《在天之涯》與《從香檳來的》都可以找到證據。在最近的三十年<sup>5</sup>，台灣的大學畢業生前往美國深造的，比其他國家多出很多，而且其中多數後來也在美國定居下來。〈微塵〉中無名的主角，似乎也沒有例外。

今天，在美國頂尖的大學校園裡，從台灣和大陸來的學生在友善的氣氛下學習，沒有任何政治壓力的緊張。來自大陸的學生也不必時常向負責學生事務的大陸領事報告。當然彭歌寫作〈微塵〉的年代大約是一九八一或一九八二年，那時候的大陸學生數量少，而且被他們的政府嚴密地監視着。因此在國外唸一年書，被叫回大陸的例子屢見不鮮，〈微塵〉中那個二十多歲主修數學的女孩就是如此。當她準備離開美國前，一個傍晚，她前往辦公室將所借的小提琴歸還它的主人——一個美國黑人，以教英文為生且曾幫助過她，也是她的朋友。她沒有達成她的任務，然而在她下樓時，卻在陰暗的電梯裡被困住了。也被電梯

---

<sup>5</sup> 譯註：1986 年的前 30 年左右。

困住的唯一另一人，是一個三十多歲時從台灣來的男子，剛好在這棟大樓服務滿十年。這個男子用朗森（Ronson）打火機找到了電話，接着才仔細看了剛剛和他交談的她。他們在電梯裡的燈再度亮起前聊得非常投機。

在兩個陌生人於靜止的電梯裡的對話之基本情境下，〈微塵〉不可避免地讓人想到張愛玲的小說〈封鎖〉（一九四三）。〈封鎖〉敘述的是一個已婚的會計師在一個暫時靜止的電車中，向一個二十來歲的大學女教師抱怨他的家庭生活，引起了這個女教師的興趣與羅曼蒂克的想像。在「封鎖」的情境解除後，這個會計師馬上離開，並迅速淹沒在人群中。這個未婚的女教師「明白他的意思了：『封鎖』期間的一切，等於沒有發生。整個上海打了個盹，做了一個不近情理的夢。」類似的情節也出現在彭歌的故事裡，一旦燈光再度亮起，「黑暗只是一個意外，好像它從來沒有發生過。」但是當這種情形發生在任何一个沒有耐心的過客上，就可以確定不是吹落至此的那兩顆微塵，也不具有任何他們意志的決斷力。對迄今仍消極、平靜生活的男人與女人，一同被投擲在徹底黑暗電梯裡的意外，代表了一個對生活興趣和目的的重新開始，確實也是主宰他們命運的意願的指涉。

當他們的對話越來越有趣，他詢問她是否可以再用打火機時（多麼周到的西方禮儀！），她笑了出來。藉着打火機的火焰，她發現他看起來可愛而且安穩可靠；而他看到她秀麗的臉龐和像一隻羚羊般易受驚嚇的神情，非常具有吸引力。之後，當他們離開大樓，佇立在街頭，他提議一塊去鄰近的一家中國餐館享用特別口味的水餃。而她也欣然同意。這個傍晚的停留對他們來說甚至會比一頓晚餐來得長嗎？她將鼓起勇氣去反抗祖國的命令，就留下來嗎？這一切都懸而未決。這個故事在他舉杯敬她：假使她留下來，他將對她認識更深中結束。事實上，她確實也同意這是磨練自己作主、決定自己將來的最佳時機。

〈微塵〉男主角最初的被動，類似陳若曦〈耿爾在北京〉中那個四十九歲的主角（陳若曦《尹縣長》集子中著名的故事）。兩個無親無友的單身漢住在同一個城市至少十年以上，而且都偶爾以享受美酒和美食來撫慰他們的寂寞。耿爾，試着尋找結婚的對象卻一直失敗，因為他歸國學人的身份在文化大革命期間阻撓了他，只好期待每個星期六在他最喜歡的涮羊肉餐廳大快朵頤一番。〈微

塵〉中的那個男人，在碰到那個大陸女子的那天剛在公司收到朋友送來的酒，他原想獨自在公寓裡品嚐，讓他的電視晚餐<sup>6</sup>更美味，然後寫一封早該寫的信給在台北的母親——對他遲不結婚而失望的母親。耿爾，一個在美國，也許三十九歲時仍有人喜歡的寂寞單身漢，因為對祖國充滿了理想，所以決心回到中國開始他的新生活。及早就知道中國大陸的情況，彭歌筆下的主角避免了相同的錯誤，但卻也不急着結婚或回台灣。對他而言，懸在半空的電梯裡的黑暗，象徵了一種缺乏突破自我滿足的勇氣之精神狀態。但同時，在黑暗的電梯當中也開啟了新生活的可能性，因為只有在黑暗裡他才能對「非常中國的」陌生人感到熟悉，並向她吐露心事。之後，在與她喝過酒、品嚐過三鮮餃子之後，我們推測也許他會充滿了喜悅——如同耿爾在從美國回中國後和一個工廠女工小晴吃飯那樣開心。而她——一個來自大陸的數學研究生，即將在一兩天內結束她享受短暫自由生活的樂趣，當然對以愛填補生活的需求有敏銳的意識。在精鍊的用語裡，〈微塵〉是一齣喚醒愛的細緻人生戲劇，而不論每個主角的政治立場。

但在強調這個故事的寓意性格上，彭歌也將他的故事構想成一個意識型態的戲劇——當中，女主角為她政府的辯護是如此令人難以信服，男主角將女主角置於不利條件，藉以呈現出他對自由中國的理想。然而，她在意識型態上的挫敗卻消除了她的自我懷疑，無論她的下一步將領導她到何處。因為作者暗示了像這樣勸說性質的劇本會發生在國際大都會中，在那裡，來自中國大陸的中國人可以自由地和來自台灣或其他地方的中國人交談，彭歌的故事也是一則希望的故事，因為這個關係，〈微塵〉在思想結構上就和刻意營造的〈封鎖〉及〈耿爾在北京〉不同。

對今日的讀者而言，希望的文學似乎常比譏諷式或絕望的文學少點現實、多點溫情。在粉碎了對希望的觀點，張愛玲將她的女主角置於一個嘲諷性質的視點，似乎更符合尋常生活，因為在靜止的電車或電梯中的隨意對話，通常不會引起更進一步的戀愛情事或交往。但在另一方面，張愛玲並不否認兩人真實且狂熱地墜入愛河的可能性：〈封鎖〉的女主角只是運氣不好，因為那個會計師

---

<sup>6</sup> 譯註：美國電視晚餐（TV dinner）通常指需微波的冷凍餐點。

沒有資格追求她。即使在〈耿爾在北京〉，絕望心情下的悲劇，陳若曦也不否認在共產社會中發生互相愛戀的可能性：這是對本能的愛的摧毀，且男主角最終還是得接受沒有愛情的生活而終老一生，這是陳若曦在構建她對共產黨於文革期間缺乏人性的控訴。耿爾和小晴曾經如此狂熱與出人意料的愛情，遠比我們有機會去假設彭歌小說中男女之間開展的友誼。但，假使陳若曦寫小說在於暗示文化大革命中犧牲的無數生命，彭歌就在於捕捉八〇年代更具希望的人們，當成千上萬的大陸學生在資本主義的都市居住和學習時，對他們政府的期望也很快地幻滅了。彭歌有正當理由感覺有希望的、數以千計的這群學生將會改變他們自己以及他們的國家，使之更好。

謝謝殷張蘭熙，《中國筆會季刊》(The Chinese Pen)的主編，同時也是卓越的台灣文學翻譯家，使得很多台灣作家因此被介紹給西方的讀者。陳若曦是其中一例，要是沒有殷張蘭熙主持《尹縣長》的英譯本，陳若曦不會成為國際知名的作家。現在我還要再次感謝殷張蘭熙此次出版彭歌短篇小說的英譯本。事實上彭歌對中國文壇和新聞的重要貢獻不能單以其小說作品來評價。但在另一方面，彭歌本身一定感到些許後悔：自《從香檳來的》(一九七〇)這部佳作之後只寫了這一篇小說作品。我們以這本全新翻譯的書籍來紀念今年<sup>7</sup>剛好滿六十歲的彭歌，希望他帶着熱情再振作起來，邁入小說生涯的第三、也更優秀的階段。

「譯後記」：

本文於二〇〇五年翻譯完成後承蒙原著作者夏志清教授審閱，二〇〇六年蒙彭歌先生再次審閱。其中英文原著述及彭歌先生童年往事一段，彭歌先生就譯稿稍做修正，唯不影響全文架構。譯稿修正部分亦經過原文作者夏志清教授的同意，修正之處可對照英文原著，本譯文不另標示。

最後再次感謝夏志清教授及彭歌先生，仔細審閱原譯稿之誤；還要感謝陳芳明教授，使這篇已寫就二十年的英文原著有機會呈現給中文讀者們。

---

<sup>7</sup> 譯註：1986年。